



COMBA TELECOM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42)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楊沛燊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七日起生效。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楊沛燊先生(「楊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七日起生效。

楊先生，32歲，於二零零四年加盟本集團，現時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omba Telecom Systems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營運兼策略總裁。於加盟本集團前，楊先生曾為美國硅谷LGC Wireless, Inc.(「LGC」)策略及業務發展部副總裁兼創辦僱員。LGC乃一家無線技術公司，致力於大廈內無線增強化方案市場。楊先生亦曾於LGC擔任多個職位，包括一個業務單位之總經理、技術市場推廣部主任、營業部總經理及總工程師。楊先生於無線電方面擁有約10年經驗。楊先生現時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之董事職位，於過去三年亦無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楊先生持有美國克萊加州大學工程學碩士學位及美國普渡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

楊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零五年四月七日起初步為期18個月，並將持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給予另一方不少於六個月之書面終止通知為止。楊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楊先生可享有年薪1,404,000港元及年度酌情花紅。應付予楊先生之酬金總額乃經考慮其經驗及於本公司之職責，以及參考可供比較公司之類似職位所給予之酬金而釐定。

楊先生與本公司之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楊先生獲授予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七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六日止期間，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所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按行使價3.65港元予以行使。楊先生亦為本公司500,000股股份之實益擁有人。除上述披露者外，楊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其他權益(具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

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楊先生之委任而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項。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楊先生加盟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霍東齡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霍東齡先生

張躍軍先生

陳繼良先生

伍江成先生

嚴紀慈先生

鄭國寶先生

楊沛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彥先生

劉紹基先生

劉彩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